

证券简称：恒立实业

证券代码：000622

公告编号：2015-03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月23日接到公司股东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清华”）的通知，因金清华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的商业安排，金清华将持有的“恒立实业”（股票代码：000622）100万股股权质押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上述股权质押手续已于2015年1月22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深圳市傲盛震实业有限公司及深圳金清华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朱镇辉先生控制的公司，两家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为8635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31%。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总股本425,226,000股，金清华共持有公司股份1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6%，其中累计1,000,000股质押，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25%，占公司总股本的0.24%。

特此公告。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月23日